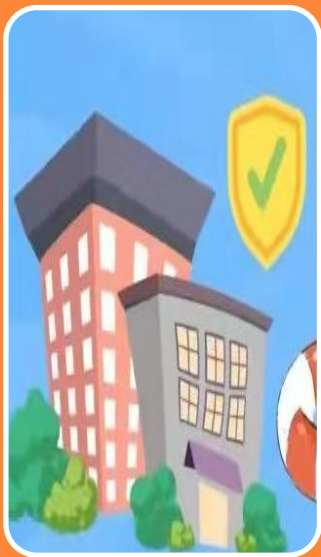


《全市教育系统“振兴新突破 我要当先锋” 打造幸福教育品牌专项行动方案》 图示解读

背景



-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充分激发全市教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工干事创业热情，切实以更高标准、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打造幸福教育品牌，推动沈阳教育高质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根据市委关于在全市开展“振兴新突破 我要当先锋”专项行动的安排部署，现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总体要求



-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打造幸福教育为主线，以“双减”试点为引领，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着力破除与新时代要求、高质量发展不相适应的思想观念、体制机制障碍和瓶颈制约，全面推动沈阳教育高质量发展，为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实现新突破作出积极贡献。



重点任务



- 1.推动思想解放实现新突破。
- 2.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实现新突破。
- 3.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现新突破。
- 4.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实现新突破。
- 5.创建舒适办学条件实现新突破。
- 6.建设高素质师资队伍实现新突破。
- 7.推进“双减”改革实现新突破。
- 8.破解教育热点问题实现新突破。





方法步骤:

- 1.学理论、补知识、提能力。
- 2.摸底数、查短板、找原因。
- 3.立方向、抢机遇、扬优势。
- 4.明重点、抓关键、定路径。

